

“创造的诠释学”与未来中国哲学的创造

王宝峰

(西北大学哲学学院,陕西西安710127)

摘要:创造的诠释学是傅伟勋创立的中国哲学诠释学奠基理论。作为中国哲学研究的一般方法论,该理论包括实谓、意谓、蕴谓、当谓、必谓(或曰创谓)等五个层次,分别涉及原思想家或原典的文献考证、语言分析、注疏历史、批判继承、创造发展等渐次升高的内容;五层次之间的关系可以从依文解义、依义解文以及自下而上与自上而下的“双轨辩证程序”加以理解。接着创造的诠释学讲,须继承其辩证开放的学术视野,发展其继往开来的学术态度,解决其缺失经学主体内容、未能确立文本的核心地位等学理问题,以期通过范式转换,建立起融贯古今中西学术、兼具中国效度与哲学效度的学理合法的中国哲学。

关键词:创造的诠释学;诠释学层级;诠释学态度;经学

中图分类号:B26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3-3882(2019)03-0104-09

21世纪以来,由于“中国哲学合法性问题”(the problem of legitimacy of Chinese philosophy)受到持续不断的挑战,中国哲学学科遭遇了前所未有的学理危机(crisis,库恩)。通过深入反思并消解此学理危机,我们终于认清了中国哲学诸学科本质,并为开辟适应时代要求、学理合法的中国哲学提出了一系列新的观点。以新的中国哲学学理视角(way of seeing)观之,傅伟勋“中国本位的中西互为体用”的学术立场,“批判的继承与创造的发展”之“继往开来”的学术态度,“文化中国”的现实关怀,尤其是他独创的“创造的诠释学”融贯古今中西的辩证开放性,“五谓”诠释学层级理论的跨学科兼容性、圆融自治性等一系列中国哲学一般方法论论点,完全契合中国哲学学理之内在要求。接着傅伟勋讲,顺着他开辟的中国哲学方法论“诠释学层级”(hermeneutic levels)理路因革损益,对于重建学理合法的中国哲学,实现中国传统思想文化之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①以往学者关于“创造的诠释学”的研究,较少从重建中国哲学学理基础这一立场出发来全面理解和把握傅伟勋哲学一般方法论的意义,本文试图在这一方面有所推进^②。

收稿日期:2019-02-22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以诠释学为视域的中国哲学文献学研究”(15BZX056)

作者简介:王宝峰(1968—),男,西北大学哲学学院哲学系讲师、硕士研究生导师。主要研究方向:中国哲学史、中国哲学文献学、儒家哲学、道家哲学、中西哲学比较。

① 关于中国哲学合法性问题的详尽论述,尤其是“中国哲学学科宗旨”“中国效度”“哲学效度”“创造性解释”(creative interpretation)等中国哲学学理之新见,以及“述古态度”“周文轴心”“中国哲学诠释学五层次理论”等关于建构未来中国哲学之学理论证,参见笔者论文《重思中国哲学之‘法’:以‘中国哲学合法性问题’为中心》(《宝鸡文理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17年第6期,第5-17页)及论著《未来中国哲学学理:范式与方法论》(西安:西北大学出版社,2018年)。

② 既往对傅伟勋“创造的诠释学”理论得失的相关研究,参见景海峰《从傅伟勋看当代中国哲学辩证的开放性》(载深圳大学中国文化与传播系主编《文化与传播(第五辑)》,深圳:海天出版社,1997年,第128-152页)、景海峰《中国哲学的现代诠释(修订本)》(北京:人民出版社,2018年)、刘昌元《研究中国哲学所需遵循的解释学原则》(载沈清松主编《跨世纪的中国哲学》,台北:五南图书出版公司,2001年,第77-98页)、刘笑敢《诠释与定向:中国哲学研究方法之探究》(北京:商务印书馆,2009年,第276-279页)、李聪《傅伟勋哲学思想研究》(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11年)。

一、“创造的诠释学”之创立

中国哲学在古今中西维度中存在,必须兼具“中国效度”(Chinese validity)与“哲学效度”(philosophical validity),方能从学理上成立。显而易见,经典及其解释构成了中国传统思想特有的形式和内容。此一经典解释特点,一方面是中国哲学中国效度成立之根本;另一方面,也与西方诠释学(hermeneutics)有着高度的可公度性(commensurability),从而内在地具有哲学效度之品格。因此,建立兼具双重效度、学理“合法”的中国哲学,实可沿着创建中国哲学诠释学(Chinese philosophical hermeneutics)之路径前进。从上世纪70年代初至今,海内外学者不断尝试着借鉴西方诠释学理论来阐发中国传统思想的深层哲学意涵及其现代意义。其中,傅伟勋“创造的诠释学”、成中英“本体诠释学”、刘笑敢“定向诠释学”、黄俊杰“中国诠释学的三个面相”、林安梧“造乎其道的诠释学”等立论,以及汤一介“创建中国的解释学”之建议、潘德荣“经典诠释学”之说法,皆可看作中国哲学研究者创建中国哲学诠释学之学术努力。上述论说当中,尤以傅伟勋的“创造的诠释学”(creative hermeneutics)兼具中国效度与哲学效度,是学理“合法”且有高度解释力的中国哲学研究一般方法论。

傅伟勋(1933—1996),美籍华裔学者,先后在台湾大学及美国数所大学从事哲学学习及教学、研究工作。傅氏著有《西洋哲学史》《中国哲学指导(英文)》《从西方哲学到禅佛教》《批判的继承与创造的发展》《“文化中国”与中国文化》《从创造的诠释学到大乘佛学》《学问的生命与生命的学问》等著作,主编有《世界哲学家丛书》等丛书。傅伟勋一生“学海漂泊”(韦政通语),在哲学的“荆棘之路”上苦思探求不已,对西方哲学及佛教哲学研精覃思,对儒家、道家哲学也有比较深入的探讨。经过长达十七年的西方哲学深入研习之后,傅伟勋最终回归中国哲学,矢志于通过回应西方哲学对中国哲学的挑战,为中国哲学打开一条继往开来的现代化理路,以使西方哲学家彻底认可中国哲学的存在与价值。

傅氏在中国哲学方法论上的最大创获,便是“创造的诠释学”。作为中国哲学诠释学的开创者,傅伟勋于1972年便开始构想创造的诠释学^①。此说立论“极其宝贵的思想资粮”,是从海德格尔论说中获得灵感,如诠释必须有灵气与启明观念引导,“实谓”(the actual words)与“意谓”(intended to say)之诠释旨趣,独创的思想家不能真正了解自己的思想,等等。随着思考的不断深入,傅氏又将西方哲学中的英美日常语言分析、现象学、存在主义分析(existential analysis)、哲学诠释学(傅氏所谓“新派诠释学”)等理论与中国传统考据之学、义理之学乃至大乘佛学方法论加以融会贯通,最终创立了作为一般方法论的创造的诠释学,为建立起中国本位的新诠释学,做出了深具启发意义的探索。

傅伟勋谙熟西方哲学及其发展历史,对哲学本质有着自己独特的思考。他认为,哲学思想的哲学性,并不在于哲学结论,而在于哲学思维的程序。在傅氏看来,中国传统哲学之所以缺乏哲学性,是由于哲学家多通过经典注释进行哲学思维,常以个体的直观体验表述哲学结论,而忽略了哲学立

^① 据傅伟勋所述,他于1972年开始初步思考“创造的诠释学”相关问题,参见 Charles Wei-Hsun Fu (1973) "Lao Tzu's conception of Tao" (*Inquiry*, 16:1-4, 367-394)。1974年12月6日,傅伟勋在哥伦比亚大学教授俱乐部宣读论文"Creative Hermeneutics: Taoist Metaphysics and Heidegger",正式提出了“创造的诠释学”。参见傅伟勋《从创造的诠释学到大乘佛学》(台北:东大图书公司,1990年,第1页。下引该书,仅随文标注书名与页码)、傅伟勋《从西方哲学到禅佛教》(台北:东大图书公司,1986年,第402页,注3)。

场、方法和思维程序之证立。传统中国哲学高层次的方法论反省工夫不足,缺乏西方哲学问题设定的齐全性、问题解决的无瑕性、解决程序的严密性及语言表现的明晰性。因此,要提高中国哲学的哲学性,必须建立起高层次的中国哲学方法论。创造的诠释学的理论意向(theoretical intention),便是期以傅氏所谓“批判的继承与创造的发展”的基本态度和精神,以“中国本位的中西互为体用”的开放立场,“专为缺乏高层次的方法论反思的中国思想传统,设法建构有高度适用性的一种方法论尝试”(《从创造的诠释学到大乘佛学》,第12页)。

二、“创造的诠释学”之内容

在1976年发表的《创造的诠释学:道家的形而上学与海德格尔》一文中,傅伟勋初步概要地表述了创造的诠释学的“五个辩证的步骤”(five dialectical steps),并以之辨析了老子哲学思想的深层意涵。^①1989年,傅伟勋撰成论文《创造的诠释学及其运用——中国哲学方法论建构试论之一》。该文以《道德经》《坛经》为例,集中表述了创造的诠释学作为一般方法论的“五个辩证的层次”(five dialectical levels)。在同期及之后的一系列论著中,创造的诠释学成为了傅氏从事哲学研究的根本方法^②。作为哲学研究的一般方法论(general methodology),创造的诠释学凡分实谓、意谓、蕴谓、当谓、必谓(或曰创谓)等五个层次,分别涉及对原思想家或原典之校勘考证、语意分析、梳理历史内涵、把握深层义理、理论创新等具体内容。

(一)“实谓”层次:“原思想家(或原典)实际上说了什么”

实谓层次旨在通过原典的版本考证、校勘以及有关作者与原典的历史文献考查,尽量忠实客观地还原出作者及原典的本来面貌,尤其是作者在原典中实际表达的话语。作为五层次中的最低层次,实谓主要处理原典的版本、校勘、训诂、句读、考证、辑佚等校雠学课题,属于前诠释学的(pre-hermeneutic)原典考证层次,目的在于以扎实完备的“基层工作”确立“纯客观”的原典。

借用日常语言分析学者奥斯丁(John Austin)之说,傅伟勋认为实谓可以看成“习常地只说出了口的言语活动”(a locutionary speech-act)(《从创造的诠释学到大乘佛学》,第12页)。五层次中,只有实谓层次具有所谓纯粹客观性。实谓是不可推翻的原初资料,表现为纯客观性的语辞状态。就其在五层次中的作用而言,每当实谓层次获得新的证成(justified)结论,马上会影响到其它四个层次的既定结论。傅伟勋特别说明,一方面,实谓是“治书”的“基层工夫,不可不判”^③;另一方面,实谓是创造的诠释学必须的起点,但不是重点,更非终点。

(二)“意谓”层次:“原思想家想要表达什么”或“他所说的意思到底是什么”

由于原典与其诠释之间有不可避免的“诠释学差距”(a hermeneutic gap or distance),所以,想要探求原典思想家要表达的意思,创造的诠释学就必须由最基本的实谓层次上升到第二层次:意谓层次。

^① Charles Wei-Hsun Fu, "Creative Hermeneutics: Taoist Metaphysics and Heidegger", *Journal of Chinese Philosophy* 3 (1976), 115-143.

^② “创造的诠释学”集中而全面的表述,参见傅伟勋《创造的诠释学及其运用——中国哲学方法论建构试论之一》(载《从创造的诠释学到大乘佛学》,台北:东大图书公司,1990年,第1-46页)、傅伟勋《学问的生命与生命的学问》(台北:正中书局,1994年,第220-258页)、傅伟勋《现代儒学的诠释学暨思维方法论建立课题——从当代德法诠释学争论谈起》(载江日新主编《中西哲学的会面与对话》,台北:文津出版社,1994年,第124-152页)。

^③ 傅伟勋《现代儒学的诠释学暨思维方法论建立课题——从当代德法诠释学争论谈起》,载江日新主编《中西哲学的会面与对话》,第138-139页。

意谓是指诠释者尽量客观地、忠实地厘清原思想家的本义(the original meaning)、真义(the true meaning)或意指(the intended meaning)。意谓层次最重要的工作,是运用英美哲学界的日常语言分析法,对实谓层次所整理完成的原典话语表达,施以尽量客观的语意分析工夫。具体而言,就是以脉络分析(contextual analysis)澄清字句在不同脉络上下文中的意义;用逻辑分析(logical analysis)消解语言及叙述内容上的表面逻辑矛盾;通过层面(或次元)分析(dimensional analysis)解析内容上不同层面的义理线索。此外,为厘清原思想家的意思,诠释者必须秉持尽量客观忠实的诠释学态度,还必须以“随后体验”(Nacherleben,狄尔泰)工夫,了解原思想家生平传记、时代背景、思想发展历程等等。总体而言,意谓是对作者实谓的语义了解,属于一种“析文诠释学”(linguistic-analytic hermeneutics)。“我们于此层次,相信原典有其客观意义,通过一番忠实的诠释工夫,当可获致原原本本的‘意谓’。”^①

(三)“蕴谓”层次:“原思想家可能要说什么”或“原思想家所说的可能蕴涵是什么”

意谓层面诸种分析,类皆属于非历史性的(ahistorical)平面分析,而非具有历史纵深度与厚度之深层分析(in-depth analysis)。为探得原典思想种种丰富的深层义蕴(deeper meaning and implication),必须自意谓层次上升到蕴谓层次。

蕴谓意在通过原典注释历史的考察,深入诠释广度(hermeneutic comprehensiveness)之中,比较总结出历代有“诠释学份量”(hermeneutic weight)的具有代表性的典型重要诠释。通过综合比较这些重要诠释,进一步展现出原典可能的不同诠释进路,借以深刻地把握原典丰富的深层义理蕴涵。蕴谓层次对基于不同时代问题、情境中的所有原典理解、解释与分析,皆持开放性态度。蕴谓之宗旨,在于以相互主体性意义的可能义理蕴涵为“诠释学审定规准”,探索原思想家与后世解释者之间的思维连贯性,进而以最有强度或说服力的原典诠释,“超克”意谓层次因追求客观性所可能产生的片面性及主观臆断。

蕴谓探索经由历史积淀下来的解释,这种累积而成的解释史,已构成了伽达默尔所谓“历史传统”,是诠释学不可或缺的历史性层面之深刻体会。因此,蕴谓层次类属于“历史诠释学”(historical hermeneutics)。

(四)“当谓”层次:“原思想家(本来)应当说出什么”或“创造的诠释学者应当为原思想家说出什么”

为了“讲活”原思想家的思想,诠释者必须从历史上的各种原典解释当中,通过评价衡定,选择出最具有诠释强度(hermeneutic overridingness)的哲理蕴含,这就迫使诠释者不得不从蕴谓层次上升至当谓层次。

当谓是指诠释者为原思想家表达出他应当(should)表达出来的话语或文字。这一目标的实现,有赖于诠释者通过批判性比较考察,依据其独具的诠释学洞见与判断(unique hermeneutic insight and judgment),在蕴谓层次的种种义蕴(meanings)、蕴涵(implications)之中,择取出最有诠释理据或强度的深层义蕴或根本义理。为达此目的,诠释者应当依其长期厚植的洞见,努力发掘出原思想体系表层结构(the surface structure)之下的深层结构(the deep structure),判定出原思想家义理根基以及整个义理架构的本质,借之以澄清原典的表面矛盾,重新安排原典之脉络意义、层面义蕴等的轻重高次次序。在当谓层次,诠释者通过定立“诠释学的抉择准则”,最终决定了最有“道理强制性”或“诠释殊胜性”的诠释方式,从而总结并表达了原思想家在其内在义理上原本应当

^① 傅伟勋《现代儒学的诠释学暨思维方法论建立课题——从当代德法诠释学争论谈起》,载江日新主编《中西哲学的会面与对话》,第134页。

说出来的话语。

在当谓层次,批判的诠释者必须依其“苦心积学”所获取之新的诠释学洞见(a new hermeneutic insight),批判地评断及“超克”意谓及蕴谓层次的因表面分析而产生的无深度的诠释。因此,当谓层次类属批判诠释学(critical hermeneutics),是对原典全面理解基础上的深层把握。到了当谓层次,诠释者不再是只求经典客观意义之纯学术性诠释者,而是摇身一变,转成批判性继承的诠释者。

(五)“必谓”(或曰“创谓”^①)层次:“原思想家现在必须说出什么”或“为了解决原思想家未能完成的思想课题,创造的诠释学者现在必须践行什么”

创造的诠释学之独特性格,即在于其哲理创造性(philosophical creativity)。创造的诠释学家是思想家,而非一般的诠释学者。创造的诠释学之诠释学创造性(hermeneutic creativity),有赖于创造诠释学家通过自我转化(self-transformation),将其学问、人格从批判的继承者(a critical inheritor)转变为创造的发展者(a creative developer),从而由当谓层次进至创造的诠释学之最高层次——必谓层次。

必谓是指创造的诠释学家以“启明观念的力量”(海德格尔)为引导,不但彻底消解原思想家思想的内在难题,化解其实质性矛盾而救活原有思想,还更进一步地通过创新突破,批判地“超克”原思想家的教义局限及其学说的内在理论难题,从而“救活”原思想家,完成其未能完成的思想课题。欲实现此一目标,创造的诠释学家必须在中外各大思想及其传统的“创造性对谈”(creative dialogue)中,以极大的理论创新勇气,敢于通过推广、深化、修正等形式,以创造性的诠释突破原思想家之思想教义。创造的诠释学之终极课题,就是要求创造的诠释者以承先启后、继往开来的诠释学态度,回应时代要求,经受时代考验和严格的理论思维的自我磨炼,以创造性思维(creative thinking)和独具的诠释学洞见,实现从诠释者向理论家的转变,最终成为“足以建立一家之言的创造性思想家”(《从创造的诠释学到大乘佛学》,第348页)。

必谓是创造的诠释学的最终归宿,只有在此层次,创造的诠释学才真正彰显其功能与功效。因此,广义的创造的诠释学当包括实谓、意谓、蕴谓、当谓、必谓等五个层次;而就其狭义而言,创造的诠释学特指必谓这一最高层次。

(六)创造的诠释学五层次之间的关系

创造的诠释学的五个层次,可以从“依文解义”和“依义解文”两个方向上加以总体把握。其中,实谓层次和意谓层次涉及“依文解义”的工夫。就方法论意义而言,这两个层次主要借助于中国传统文字考证工夫与西方语言学分析方法,力求呈现出原典之客观意义。蕴谓层次处于五层次的中间位置,它既是“依文解义”之终结,又是“依义解文”之开端。在蕴谓层次中,诠释者的主要工作,是通过原典诠释史的深入梳理,寻求出一个具有多面性、开放性与融纳性的原典注释系统。蕴谓层次具有不拘囿于原典客观涵义,而力图展现原典可能蕴藏的“真意”之解释导向,从而表现出“依义解文”之倾向。当谓层次和必谓层次的方法,皆落实为“依义解文”的工夫。当谓方法论实质是“批判的继承”:该层次的主要工作是,在厘清对原思想家诸种解释理路的基础上,通过批判性选择,讲出原思想家应该讲的意思。必谓层次方法论实质是“创造的发展”。为解决经典及原思想家的内在理论难题,必谓层次要“超克”原典或原作者,将当谓层次批判继承的理论成果,创造性地加以发展。当谓与必谓二层次具有超越的批判与思维的创造这种“双重性格”,二者纯属“依义解文”,皆超越了

^① 1991年12月,傅伟勋接受霍韬晦建议,将“必谓”改称“创谓”,以期更好地表达“必谓”层次之旨趣。(傅伟勋《现代儒学的诠释学暨思维方法论建立课题——从当代德法诠释学争论谈起》,载江日新主编《中西哲学的会面与对话》,第151页)

实谓、意谓、蕴谓层次“依文解义”之局限。

创造的诠释学五层次之间的关系,还可以从自下而上与自上而下的“双轨辩证程序”“辩证的互补关系”来加以理解和把握。就一般治书、治学历程而言,五层次依照自下而上(实谓至必谓方向)的程序进行;而一旦成为如朱熹、王阳明这样立一家之言的开创性思想家之后,则可采取自上而下的(必谓至实谓方向)程序展开。创造的诠释学重视诠释的创造性,因而最关注蕴谓、当谓、必谓等三个层次,尤其是批判继承而有创造的发展的必谓层次。但重视高层次,并非意味着忽视低层次诠释。傅伟勋反复举例说明,“创造的诠释学既具永远辩证开放的学问性格,任何下层(尤其‘实谓^①’)的解决方式的改变,当然辩证地催生上层的解决方式的再检讨,反之亦然”^②。创造的诠释学一方面强调五层次之间“不得随意躐等越级”,诠释者绝不能作主观任意的层次跳跃;另一方面,五个层次熟练之后,诠释者不必再死板地依次探讨原典诠释问题。“一旦驾轻就熟,五个层次当可一时并了,同时进行每一层次的考察探索”(《从创造的诠释学到大乘佛学》,第44页)。

总之,为提高中国传统思想研究之“哲学性”,开拓中国哲学的国际空间,基于其深厚的西方哲学及佛学素养,傅伟勋提出了颇具启发意义的“创造的诠释学”理论。作为一种重要的中国哲学研究一般方法论,“创造的诠释学”以融贯中西的学术胸襟和视野及缜密而颇具说服力的理论体系,为建构“中国哲学诠释学”奠定了极具启发意义的理论基础。

三、未来中国哲学诠释学的创造

傅氏对创造的诠释学的未来寄予厚望:“创造的诠释学应该有其辩证无涯的常恒开放性格,能逼下一代创造的诠释学家承继上一代创造的诠释学家所留下的诠释学以及思想(史)课题,重新辩证地经历(而非单纯地反复)上述五大层次,承先启后,完成新时代的诠释学以及思想创新的学术使命,亦即新时代的‘学问的生命’发展。”^③由于创造的诠释学本身的辩证开放性(dialectical openness)及该理论对中国哲学研究的高度适用性、有效性,我们有责任接着创造的诠释学“此项极有意义的现代学术课题”讲,以期适应时代要求,确立起学理合法的中国哲学诠释学和中国哲学,进而实现傅氏中国哲学世界化这一宏愿。

遵循傅氏“批判的继承与创造的发展”的学术态度与治学理路发展未来中国哲学诠释学及实现中国哲学的创造性发展,我们应当在如下方面着力突破:

(一)转变中国哲学研究的态度

当代主张方法论诠释学的著名学者泽伯姆(T. M. Seebohm)格外强调态度在诠释学中的重要地位。泽氏认为,诠释学发展史是诠释意识发展史,而诠释意识即是理解自身传统文化的态度意识。不同的诠释态度,决定了存在于其中的关于传统的经验^④。同样以方法论诠释学立论,傅伟勋也强调了诠释态度的重要性。傅氏云,创造的诠释学坚决反对任何彻底破坏传统的暴力方式,也不承认学术上凭空开创全新思想传统的可能性。在保守与冒进立场之间,创造的诠释学对传统采取“继往(批判的继承)开来(创造的发展)”的学术态度。傅氏这种诠释学态度,对于学有根底、征实不

^① 原文作“当谓”,讹。据上下文意及《学问的生命与生命的学问》(台北:正中书局,1994年)第242页相关内容改。

^② 傅伟勋《现代儒学的诠释学暨思维方法论建立课题——从当代德法诠释学争论谈起》,载江日新主编《中西哲学的会面与对话》,第142页。

^③ 傅伟勋《学问的生命与生命的学问》,第243页。

^④ T. M. Seebohm, *Hermeneutics. Method and Methodology*, Kluwer Academic Publishers, 2004, 5.

诬地建立中国哲学之中国效度,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值得进一步发扬光大。

受西方启蒙思潮影响,胡适、冯友兰首倡于前,顾颉刚及其领导的“古史辨派”造极于后,以革命与冒进的疑古态度,彻底断裂了中国传统思想文化之根脉。疑古态度流弊所及,使得百年来中国传统思想文化之研究,始终缺失着中国的主体内容。适应新的时代要求和学术发展,这种仇恨、蔑弃传统的疑古态度必须转变。针对启蒙运动对传统的破坏,伽达默尔给传统及权威正名,认为传统本质上是一种理性的保存(Bewahrung)活动,许多传统的东西,在所谓革命之后仍然保存下来,与新的东西一起构成新的价值。希尔斯(Edward Shils)更明言,革命无法抵制传统的全部内容,宣称与传统彻底决裂的革命者,也难以逃出过去的掌心。当今向中国固有传统思想文化回归的时代风潮,以及开创中国文化在世界文化中应有地位之文化课题,决定了蔑弃中国传统思想文化主体内容之疑古态度,已经远远不能适应时代的要求。接着傅伟勋“继往开来”的态度方向,未来中国哲学乃至整个中国传统思想文化研究的首要之务,就是要实现从疑古态度向尊重传统、返本开新之“述古”态度的态度转换(attitude shift)。^①

(二)确立经学及经典解释学在中国哲学研究中的主体地位

创造的诠释学之理论旨归,是建立起“中国本位”的新诠释学。在傅伟勋看来,在中国传统思想中,中国本位最为显著的特点便是经典诠释。因此,通过吸取西方诠释学之精华来建立中国哲学的新诠释学传统,对于中国传统思想文化现代化重解或重建(reinterpretation or reconstruction)尤为重要。毋庸置疑,就哲学思想主体文献而言,中国传统的经史子集四部中,惟经学才是“中国本位”之所在。但是,通观傅伟勋创造的诠释学的创构与运用,始终在道家、儒家类子学文献以及佛教文献里面论说。由于自始至终没有从经学尤其是“六经”这一中国传统思想根本内容处立论,创造的诠释学始终缺失中国根柢与灵魂,导致其从深层及根本意义上丧失了“中国本位”。

经过“中国哲学合法性问题”的洗礼,我们越来越认识到,唯有把经学确立为中国哲学研究的主体内容,才能从根本上建立起“中国本位”的中国哲学。“辨章学术,考镜源流”(章学诚),作为“不刊之鸿教”(《文心雕龙·宗经》),“天下之公理”(《四库全书总目·经部总叙》),经学影响了中国传统思想文化的各个方面,对构建中华民族传统文化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以诠释学视域观之,经学文献本质是“意识形态文本”(ideological text),学理基础是从文本到行动(from text to action)之“推天道以明人事”。职是之故,舍经学文献,便无从谈及中国哲学之主体性、实践性问题。建立中国诠释学,不是要给西方诠释学开中国分店,而是要“以中化西”地建立起以经学为核心内容的中国哲学研究新范式(new paradigm)。未来要建立起傅氏所谓中国本位的新诠释学,必须“超克”创造的诠释学以子学及佛教内容立论之做法,确立中国哲学研究的经学主体内容。^②

(三)明确文本(text)在中国哲学诠释学理论中的核心地位

创造的诠释学,显然是以“原思想家”(the original thinker,实即作者,author)为主体研究对象,展开具有相互主体性的作者与诠释者(读者,reader)之间的对谈(dialogue)。傅氏明言,创造的诠释学五层次内容之展开,也可看作诠释者(hermeneutician)由学术性诠释者向创造性诠释者的身份转变。不难看出,创造的诠释学一以贯之地强调了诠释者(或曰“解释者”,interpreter)在诠释学中的主体地位。创造的诠释学这种对诠释者视域的倚重,有着内在的理论难题。

^① 关于中国哲学研究之“态度转换”问题和笔者主张的“述古”态度之详尽论述,参见王宝峰《未来中国哲学导论:范式与方法论》(西安:西北大学出版社,2018年)中的相关内容。

^② 以经学为核心的中国哲学诠释学创新观念和理论,参见王宝峰《未来中国哲学导论:范式与方法论》相关内容。

创造的诠释学是一种旨在解决原典诠释的一般方法论。在其五层次中,文本(text,傅氏译为“原典”)实际上应该占据创造的诠释学之核心地位。作为诠释学渊源的古典学(classical scholarship)、语文学 philology)、解经学(exegesis)皆以经典文本作为研究主体内容;就诠释学作者、文本、读者等三要素而言,诠释学本质上围绕着文本展开,文本占据着诠释学的核心位置。哲学诠释学(philosophical hermeneutics)由于过分强调诠释者,最终会造成文本这一诠释学基本研究对象的缺失,从而导致理解与解释中的相对主义、师心自用、无根游谈、误读曲解等严重的诠释学后果。创造的诠释学吊诡(paradox)之处在于:一方面,它遵循哲学诠释学路径,始终强调诠释者在诠释活动中的主体地位;另一方面,又以作为一般方法论的诠释学立论,从实质意义上围绕文本确立其理论基础。此理论困局解决之道,在于舍弃方法论诠释学与哲学诠释学截然两分的成见,进一步发挥诠释学层级理论(hermeneutic level theory)兼容并蓄两种诠释学进路之优长,以建立起圆融的诠释学理论。如顺着创造的诠释学理论架构申说,欲融贯方法论诠释学与哲学诠释学,首先,要一以贯之地在五层次中确立文本的核心地位,始终以文本作为诠释学研究对象。其次,要认识到实谓、意谓、蕴谓、当谓等四层次,属于确立文本客观真实意义之方法论诠释学层次,而只有必谓(创谓)层次才属于哲学诠释学层次,才是基于文本客观真实意义的创造性解释及运用。最后,一方面,要讲明方法论诠释学诸层次必须上升至哲学诠释学层次才具有诠释学意义;另一方面,要明确哲学诠释学层次之高明,惟有建立在方法论诠释学根柢之上,才能真正实现创造的诠释学返本开新、“继往开来”之理论旨归。

除了以上数端理论问题,创造的诠释学理论尚有其它不足之处,因而有着巨大的改进空间。比如,傅伟勋已认识到,中国数千年的校雠学成就,绝不亚于西方解经学、古典学的“实谓”研究。但深究“创造的诠释学”理论资源,傅伟勋并未对沃尔夫(Friedrich Augst Wolf)、阿斯特(Georg Anton Friedrich Ast)的文本解释层级理论以及维拉莫维茨(Wilamowitz)“浑然一体”的古典学方法等有益的研究方法予以吸纳借鉴。而对于可用以深化“创造的诠释学”理论的极为重要的西方诠释学理论资源,如保罗·利科(Paul Ricoeur)的文本及其实践理论,赫施(E. D. Hirsch)的解释客观性、有效性理论,诠释学一贯讨论的诠释学循环(hermeneutic circle)理论等,傅伟勋皆未及深入探研。此外,就中国学术资源而论,创造的诠释学对中国传统文献学分门别类的具体内容了解尚不够全面深入,对中国哲学史研究历史和范式的讨论不足等问题,也必须进一步全面展开和深入研究。

结 语

诚如傅伟勋所言,未来中国传统思想文化的现代化,有赖于从业者在古今中西视域中,以完全开放的视野和胸襟,经过批判的继承(critical inheritance)与创造的发展(creative development),建立起细致缜密的中国哲学研究之方法论体系,借以延续(continuation)、继承(inheritance)、重建(reconstruction)、转化(transformation)、现代化(modernization)整个中国传统思想文化。

过去一百年的中国哲学发展史可以证明,中国哲学的观念与方法之更新,从本质上决定了中国传统思想文化现代化的方向和内容。过去百年,在“选出而叙述之”的范式(the paradigm of selection and narration)主导之下,中国哲学一直走着“以西解中”的研究进路,始终学理“不合法”地缺失着“中国效度”与“哲学效度”。新世纪以来,由于“选出而叙述之”的范式已不能适应新的时代要求,从而陷入了“中国哲学合法性问题”的泥潭之中。本人以为,欲化解中国哲学之学理危机,必须实现中国哲学研究之范式转换(paradigm shift)——从“以西解中”转向“以中化西”,以站稳中国哲

学研究之主体性立场；从子学路径转向经学内容，以确立中国哲学研究之中国效度；从机械照搬西方哲学理论转向以疏通发明中国固有思想为旨归的中国哲学诠释学方法，以挺立中国哲学之哲学效度。

傅伟勋的一系列观念及方法，尤其是创造的诠释学，对于我们实现上述中国哲学研究之范式转换具有重要的理论借鉴价值。接着傅伟勋讲，批判继承与创造发展其创造的诠释学及相关论说，无疑对未来中国哲学学科建设具有重大的理论意义。总而言之，创造的诠释学实有待于后来中国哲学研究同调学者进一步补充完善、发扬光大，以期开创出中国哲学“大放光彩”（冯友兰语）、无限美好的未来。

责任编辑：张文智

Abstract: Creative hermeneutics, as the foundation of Chinese philosophical hermeneutics theory, is a kind of general methodology of Chinese philosophy found by Charles Wei-Hsun Fu (1933-1996). The theory consists of five gradually rising levels: *shi wei*, the level of textual criticism; *yi wei*, linguistic analysis; *yun wei*, interpretations in history; *dang wei*, critical inheritance; and *bi wei* (or *chuang wei*), creative development. The relation of the five levels can be comprehended according to the double dialectical directions. One is to explain the philosophical meaning according to text, which is a bottom-up direction. The other is to explain the text according to its philosophical meaning, which is a top-down direction. To develop creative hermeneutics, we have to inherit its dialectical and exoteric academic perspectives, carry forward its spirit of continuing with the past and opening up the future, and at same time, solve the inner problems of Fu's theory, such as the absence of the classics, and inability to determine the consistent core position of text, so as to establish a legitimate academic Chinese philosophy which embodies both Chinese validity and philosophical validity and synthesises ancient and modern, Chinese and Western academia through paradigm shift.

Keywords: creative hermeneutics; hermeneutic levels; hermeneutic attitude; classical studies

（上接第 34 页）

· 战》章是也；有相重者，《国语》“贞屯悔豫皆八”、包山简、葛陵简、天星观简、清华简所见筮例是也。动卦占为另一大类，其法以筮得一别卦，爻变成二别卦为占：有静爻者，《左传》《国语》“遇某”例是也；有动爻者，《左传》《国语》“遇某之某”例是也。静卦未重例与动卦静爻例，当有共同来源，疑古之时以一别卦占事，其后或相重成四位卦，或爻变成二别卦也。动静二大类卦占之法，所以相别者，是否用八等筮数为占也。动卦占为《周易》所用；而静卦占为《左传》《国语》涉“八”筮例及楚简筮例所用，其是否为《连山》《归藏》遗法，今则堙而无闻矣。

责任编辑：李尚信

Abstract: There are three divinatory cases that involve “eight” in the *Zuo zhuan* (Commentary on the *Springs and Autumns Annals*) and the *Guo yu* (Sayings of the States). Although there are a great number of arguments about it, their views are not consistent. This paper conducts detailed textual research on their views, illustrates their success and drawbacks, and attempts to put forward a new interpretation with the help of unearthed documents. It can be seen that the method of the divination related to “eight” in the *Zuo zhuan* and *Guo yu* differs from that introduced in the *Zhou yi*, among which the one mentioned in the *Guo yu* can be traced back to the method used in the *Shi fa* (Method of Divination) on the Tsinghua bamboo slips. On this basis, this paper argues that there were two methods of divination in the Eastern Zhou dynasty (770-256 B.C.) represented by that in the *Zhou yi* and that in the Tsinghua bamboo slips respectively. The latter might have something to do with the method of divination in the *Lian shan* (Linked Mountains) and *Gui cang* (Return to the Hidden).

Key words: *Zuo zhuan*; *Guo yu*; eight; method of divination